蔬菜果樹安全用藥方法

洪維懷

行政院衞生署於六十五年二月二十日公告實施的蔬菜、水果殘留農藥容許量標準如表一、二。

表一、表二農藥容許量標準係包括在食品衞生管理法內，違者以法律論處（如罰鍰三千元～一萬元）。本文所稱安全施藥方法僅指根據試驗結果施藥於蔬菜果樹作物，如何可不致引起收穫產品農藥殘量超過容許量標準而提供參考。

表二、表三所述施藥方法，係六十一年～六十三年由農復會、省農試所及衞生試驗所合作辦理的農藥經時消退試驗所得的。施藥時須完全依照各要點，在不超出各要點範圍的情形下，才可兼顧藥效及農藥殘量，特別是每公頃用藥量用藥次數，二次施藥間隔天數，最後一次施藥至收穫至少天數。

表中所列有效成分產量，係指百分之百的農藥量，而非一般商品農藥的量，須先查明商品農藥標示說明有效成分含量%，然後再計量，例如「巴拉松」〇・五五公斤約爲四七%，「巴拉松」乳劑一・二公升，餘類計。

農藥殘效長短，其間亦長，其殘留的時間須在早期，否則常施用致殘量問題。近採收時須施殘效短的農藥如「巴拉松」施於農作物，必須間隔十五天以上，如「馬拉松」安全間隔七天，各種農藥殘效性的長短來妥善利用各品農藥殘量問題。

表3：蔬菜藥劑

蔬菜藥劑	每公頃用藥量（公斤有效成分）	蔬菜種類	施藥次數	間隔（天）	最後施藥至採收至少天數
巴拉松	0.55	小白菜、敏豆、韭菜、包心白菜、甘藍、胡瓜	3	7	14
甲基巴拉松	0.49	小白菜	3	7	7
大利松	0.50	韭菜、韭菜花、包心白菜、甘藍	3	7	4
加保利	0.55	敏豆、胡瓜	3	7	2
		甘藍、包心白菜	3	7	5
靈丹	0.55	小白菜、韭菜、包心白菜、甘藍	3	7	3
大克蟎	0.51	敏豆	3	7	2
馬拉松	0.61	小白菜、韭菜、韭菜花、敏豆、胡瓜	3	4	2
二氯松	0.61	小白菜、包心白菜、甘藍	3	4	1
乃力松	2.10	胡瓜（搭架）	3	4	1
美文松	0.29	小白菜、韭菜、韭菜花、包心白菜、甘藍、敏豆	3	4	1

註：巴拉松、加保利、馬拉松施用於搭架的胡瓜，約需3倍藥量。

表4：果樹藥劑

果樹藥劑	果樹	每公頃有效成分用量（公斤）	施藥次數	間隔天數	施藥時期及部位	最後施藥至收穫至少天數
巴拉松	鳳梨	種苗處理濃度0.024%			採苗1、2星期浸苗3分鐘	
		每株23.5毫克			每3個月灌心一次共3、4次	
		1.00	2	15	收穫前1個月施於果實及果柄	14
大利松	鳳梨	0.88	2	15	收穫前1個月施於果實及果柄	5
	香蕉	0.34	3	15	施於約4分熟之果實上	5
馬拉松	柑桔	0.69	4	7	施於果樹上	1
大滅松	柑桔	0.55	4	7	施於果樹上	12
三氯松	柑桔	1.40	4	7	果實變色後作毒餌撒布	12
二硫松	鳳梨	每株0.05公克	1		施於鳳梨葉基	20
福瑞松	鳳梨	每株0.05公克	1		施於鳳梨葉基	20
加保利	香蕉	0.64	3	15	施於約4分熟之果實上	5
阿特靈	鳳梨	4.00	1		施於植株四周土壤	30
地特靈	香蕉	0.50	2	15	施於假莖	30
得脫蟎	柑桔	0.20	4	7	施於果樹上	10
大克蟎	柑桔	0.50	4	7	施於果樹上	7

註：每公頃果樹株數爲香蕉1,500株，鳳梨18,500株，柑桔500株。

表2水果

水果	容許量百萬分率
巴拉松	0.75
大利松	0.5
馬拉松	5
大滅松	2
三氯松	0.2
三硫松	0.5
福瑞松	0.1
阿特靈	0.05
地特靈	0.05
得脫蟎	2
大克蟎	5
加保利	5

表1：蔬菜

蔬菜	容許量百萬分率
巴拉松	0.75
甲基巴拉松	0.75
大利松	0.5
馬拉松	5
二氯松	0.5
乃力松	1
美文松	0.75
靈丹	5
大克蟎	5
加保利	5